

证券代码：603876 证券简称：鼎胜新材 公告编号：2026-016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 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13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公告《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2026-014）。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26年3月13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杭州鼎胜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49,667,740	26.87
2	王小丽	99,043,200	10.66
3	北京普润平方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5,459,644	5.97
4	江苏沿海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1,133,835	2.27
5	北京普润平方壹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5,696,515	1.69

6	邱建君	11,676,900	1.26
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富新能源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0,500,000	1.13
8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8,805,887	0.95
9	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自有资金	7,271,019	0.78
10	黄伟	6,190,600	0.67

二、公司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前十大股东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公司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与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一致。

特此公告。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18日